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9-026)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贺宪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云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2,411,308.01	82,244,273.84	4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66,469.49	14,749,029.75	10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375,461.94	11,767,012.84	8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947,639.10	-25,479,299.70	362.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2	1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2	1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2.53%	1.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32,371,471.42	1,119,855,640.51	1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5,801,157.18	674,548,888.88	4.63%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21,057,20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558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0,950.0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41,108.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11,518.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72,569.53	
合计	9,591,007.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收到增值税退税	5,640,736.71	本公司享受财税[2011]100 号文件规定增值税优惠政策，即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税率为 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税率为 13%）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本公司认为收到的退税款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属于公司的经常性收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贺宪宁	境内自然人	27.88%	33,747,840	33,747,840	质押	6,660,000
深圳市车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4%	16,873,920	16,873,9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4.79%	5,800,000	0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4,532,355	4,532,355		
浙江华睿中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4,532,355	4,532,355		
长兴桦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2,460,120	0		
王满根	境内自然人	1.66%	2,012,601	2,008,800	质押	2,008,9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1,750,765	0		
金银凤	境内自然人	1.24%	1,500,018	0		

曾燕妮	境内自然人	1.24%	1,499,36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		
长兴桦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0,120	人民币普通股	2,460,1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0,765	人民币普通股	1,750,165		
金银凤	1,500,018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18		
曾燕妮	1,499,361	人民币普通股	1,499,361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6,580	人民币普通股	1,436,58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8,246	人民币普通股	1,408,24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数据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4,734	人民币普通股	1,334,7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0,000		
陈东瑾	888,560	人民币普通股	888,5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贺宪宁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贺宪宁先生为深圳市车佳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贺宪宁先生与深圳市车佳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华睿德银与华睿中科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声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贺宪宁	33,747,840	0	0	33,747,84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12-06
深圳市车佳投资有限公司	16,873,920	0	0	16,873,92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12-06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32,355	0	0	4,532,355	首发前限售股	2019-12-06
浙江华睿中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32,355	0	0	4,532,355	首发前限售股	2019-12-06
王满根	2,008,800	0	0	2,008,8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12-06
深圳市中洲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39,200	0	0	1,339,2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12-06
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00,000	0	0	9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12-06
周娜妮	7,650	0	0	7,650	股权激励限售股 6,300 股、高管锁定股 1,350 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 剩余未解禁部分未来两年分两次解锁(已完成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 高管锁定股: 在职董事、监事、高管每年累计解禁股数不超过期初总持股数 25%
2017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股票激励对象(除周娜妮以外)	729,540	0	0	729,54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 剩余未解禁部分未来两年分两次解锁(已完成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
合计	64,671,660	0	0	64,671,660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主要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281,810,206.51	210,147,944.12	34.10%
其他应收款	24,035,667.21	13,491,054.99	78.16%
预收款项	317,210,549.47	246,794,619.08	28.53%
应付职工薪酬	18,687,485.36	28,596,616.00	-34.65%
递延收益	779,083.10	1,204,833.11	-35.34%

主要变动指标分析：

-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长34.1%，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产销规模扩大、业绩增长所致。
- （2）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78.1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 （3）预收款项较期初增长28.5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产销规模扩大、业绩增长所致。
- （4）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34.6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员工年终奖金及工资所致。
- （5）递延收益较期初减少35.3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政府补贴本期计入损益所致。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2,411,308.01	82,244,273.84	48.84%
营业成本	65,248,652.65	41,478,861.62	57.31%
税金及附加	1,679,077.09	1,182,983.44	41.94%
其他收益	6,251,686.72	4,359,659.44	43.40%
投资收益	4,441,108.80	3,263,443.39	36.09%
营业利润	29,776,262.97	17,780,895.21	67.46%
营业外收入	6,212,166.38	164,746.23	3670.75%
利润总额	35,987,781.24	17,945,582.80	100.54%
所得税费用	6,062,880.14	3,196,553.05	89.67%
净利润	29,924,901.10	14,749,029.75	102.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66,469.49	14,749,029.75	109.96%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12	116.67%
稀释每股收益	0.26	0.12	116.67%

主要变动指标分析:

-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8.8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产销规模扩大、业绩增长所致。
-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57.31%，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产销规模扩大、业绩增长所致。
- (3) 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41.9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产销规模扩大、业绩增长所致。
- (4)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43.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到增值税退税款及政府补贴。
- (5)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36.0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使用银行存款购买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6) 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67.4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业绩增长、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增加、收到增值税退税款所致。
- (7)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670.7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到股东违规减持收入。
- (8) 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00.5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业绩增长、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增加、收到增值税退税款增加以及收到股东违规减持收入所致。
- (9)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89.67%，原因系本报告期业绩增长、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 (10)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02.89%，原因系本报告期业绩增长、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 (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09.96%，原因系本报告期业绩增长、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 (12) 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116.67%，原因系本报告期业绩增长、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 (13) 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116.67%，原因系本报告期业绩增长、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663,663.23	93,448,797.36	115.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40,736.71	4,354,659.43	29.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87,780.98	2,303,980.37	43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21,567.37	8,405,098.83	164.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37,207.62	14,091,569.01	162.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350,000,000.00	28.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07,575.32	3,459,250.00	36.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809.90	2,934,145.52	-96.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	350,000,000.00	28.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57.87	3,542,965.23	-97.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6,234.30	-	100.00%

主要变动指标分析: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115.8%，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产销规模扩大、业绩增长所致。
- (2) 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长29.5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到增值税退税款。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437.6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股东违规减持收入、收回保证金增加所致。

(4) 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长164.38%，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产销规模扩大、业绩增长，支付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162.12%，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保证金及费用增加所致。

(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28.5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36.0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96.9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购置固定资产款项减少所致。

(9) 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28.5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97.2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款增加所致。

(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100%，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款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公司是国内机动车检测领域和机动车驾驶人考试行业整体解决方案的主要提供商。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机动车检测系统、检测行业联网监管系统、机动车尾气遥感检测系统与智能驾驶员考试与培训系统，是国内少数能同时提供机动车检测系统全面解决方案、智能驾驶员考试与培训系统解决方案、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解决方案与行业联网监管系统解决方案的企业，能够全面满足客户在产品与系统方案的设计、安装集成、人员培训、运营维护以及行业监管等各方面的需求。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业务持续稳步增长，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机动车检测系统及检测行业联网监管系统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241.13万元，较上年同期8,224.43万元增长48.84%；实现利润总额3,598.78万元，较上年同期1,794.56万元增长100.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6.65万元，较上年同期1,474.90万元增长109.96%。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润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道路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	2018年07月31日	509	公开招标	509	否	不适用	进行中	2018年08月0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周口市环境保护局	机动车排放智能监管系统	2018年08月03日	2,547.26	公开招标	2,547.26	否	不适用	已验收	2018年08月04日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	项目进展情况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的移动环境监测系统	该系统是用于环境监测和城市管理部门对城市街道路面及临街容貌卫生进行数字化监测和卫生等级评定的系统。可识别出露面垃圾和沿街违规市容点灯特征信息,然后传到云端进行存储,卫生度分级和统计。	完成了需求分析,完成了前端设计,进入后端云计算服务器的关键技术研发。	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结合车载摄像机、视频处理机、云计算服务器等,是实现临街卫生数字化管理的关键。本立项顺应AI智能技术发展趋势,有利于公司开拓新的市场。
OBd检测仪及数据智能查验终端	本项目基于OBd数据所研发的智能查验终端系统,将实现机动车车辆识别代号读取,通过OBd数据智能查验终端软件进行蓝牙连接OBd硬件设备,点击取数,获取车辆的车辆识别代号,进行与查验录入数据的车辆识别代号的比对。	完成了基于平台的OBd检测控制系统搭建;完成了外检工位、环保检测工位OBd数据采集和流程控制等。	本项目研发定位于所有汽车检测市场。基于本公司常年的机动车检测系统的研发沉淀,在原有基础上增加OBd智能查验技术。本项目顺应政策导向,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基于新国标的环保检测系统升级开发	项目立项顺应政策发展趋势,借由新国标推出之际,在满足新国标检测流程同时,升级环保系统,将云检测云服务技术应用至检测流程,实现云端统一管理,包括自动识别、自动绑定、状态监控、自动更新、版本校验等。同时实现新标准下更多仪器设备的兼容性设计。	项目整体已研发完成。包括项目需求方案设计,原型设计,框架以及编码设计,安装调试等。	顺应环保新标准的推出,对现有设备作出升级方案,优化检测流程。本项目立项于原有检测线系统,属升级开发,对公司原有主营产品具有积极的影响和良好的社会反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季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4,999,094.19	31.83%
2	第二名	5,842,538.59	7.44%
3	第三名	4,542,308.96	5.78%
4	第四名	4,262,711.97	5.43%
5	第五名	3,815,965.49	4.86%
合计		43,462,619.20	55.34%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季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2,007,934.29	17.98%
2	第二名	9,222,931.02	7.53%
3	第三名	5,115,879.27	4.18%
4	第四名	4,211,982.76	3.44%
5	第五名	2,767,241.48	2.26%
合计		43,325,968.82	35.39%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2019年度经营计划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和2019年度经营计划，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安排。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业务持续稳步增长，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机动车检测系统及检测行业联网监管系统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241.13万元，较上年同期8,224.43万元增长48.84%；实现利润总额3,598.78万元，较上年同期1,794.56万元增长100.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6.65万元，较上年同期1,474.90万元增长109.96%。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一）国家对在用机动车强制性检测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机动车检验直接关系到道路交通安全和环保，与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因此国家以法律、

法规和标准等形式对在用机动车的安全、环保以及营运车辆综合性能的强制性检测提出了明确要求，具体的检测频率依据车辆用途、载客载货量、使用年限等有所不同。例如根据国务院于2004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机动车应当从注册登记之日起，按照下列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营运载客汽车5年以内每年检验1次，超过5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载货汽车和大型、中型非营运载客汽车10年以内每年检验1次，超过10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6年以内每2年检验1次，超过6年的，每年检验1次，超过15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摩托车4年以内每2年检验1次，超过4年的，每年检验1次；拖拉机和其他机动车每年检验1次。根据2009年4月环保部发布的《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管理规定》，除摩托车、轻便摩托车、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为1年1次外，其余机动车的环保检测与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频率要求相一致。

2014年5月，公安部、国家质检总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动车检验工作的意见》，旨在进一步改革创新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工作，加强检验监管，规范检验行为，强化便民服务。该意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检验周期未作修改的情况下，试行非营运轿车等车辆6年内免检，提出：“自2014年9月1日起，试行6年以内的非营运轿车和其他小型、微型载客汽车（面包车、7座及7座以上车辆除外）免检制度。对注册登记6年以内的非营运轿车和其他小型、微型载客汽车（面包车、7座及7座以上车辆除外），每2年需要定期检验时，机动车所有人提供交通事故强制责任保险凭证、车船税纳税或者免征证明后，可以直接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申请领取检验标志，无需到检验机构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申请前，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将涉及该车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完毕。但车辆如果发生过造成人员伤亡的交通事故的，仍应按原规定的周期进行检验。上述车辆注册登记超过6年（含6年）的，仍按规定每年检验1次；超过15年（含15年）的，仍按规定每年检验2次。”根据公安部《关于贯彻实施〈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动车检验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试行非营运轿车等车辆6年内免检政策自2014年9月1日（含）起实施。注册登记日期在2012年9月1日（含）之后的车辆，可以适用免检2次的政策；注册登记日期在2010年9月1日（含）至2012年8月31日（含）之间的，由于已检验过1次，可以适用免检1次的政策；注册登记日期在2010年8月31日之前的，仍执行原检验规定。另外，自2014年9月1日起，对根据规定6年内免检车辆同时免于环保检验，具体规定以环保部文件为准。

机动车强制检验作为目前机动车检测系统主要应用领域，上述机动车安全技术、环保检验政策的变化，或者未来国家如还将进一步降低强制检测频率要求甚至取消现行对在用机动车强制性检测要求将可能会减少国内机动车检验机构或检测线的数量，从而将对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带来较不利的影响。

（二）机动车检测相关标准发生变化的风险

国家针对机动车的安全性能、尾气排放以及燃油消耗量等方面的检测相应地制定了严格的标准或规范，并根据我国的机动车制造生产技术发展、道路等级、道路交通安全、环境保护等情况不定期的适时对

相关检测标准进行修订。新标准一般会较旧标准更为严格、先进，往往涉及到检验方法、检测设备的技术升级以及检测项目的增加或细化等。因此，通常来说，检测标准的变化会带来存量检测系统的更新改造需求或者新型检测系统的新需求，公司如果能充分发挥技术创新优势更快地响应行业的新标准率先在市场上推出高质量的新产品，则将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并获得更高的毛利率。但是，如果未来随着行业标准的提升，而公司因技术研发能力不足未能及时开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又或者随着我国机动车工业的发展进步，新车出厂质量的提高，未来检测的行业标准为更合理高效而出现了调整，取消部分检测项目，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下游机动车检测行业收费政策相关风险

目前，我国对机动车检验实行政府许可和社会化经营，由符合一定资质条件并取得资格许可的独立企业法人检验机构接受公安、质检、交通运输、环保等部门的委托开展机动车安全技术、综合性能、环保检验工作。国家对机动车检测业务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各地机动车检测具体收费标准主要由当地物价部门制定，各检验机构不准擅自定价。各地的检测收费标准主要依据企业成本、社会物价等因素制定，短期内一般不会轻易调整。如果未来随着物价的上涨，检验机构购买或租赁土地和房屋、设备购置及维护、更新以及人员工资等运营成本不断增加，而政府对于检验收费的指导价格却不能适时相应提高，则将降低检验机构的盈利水平甚至使其陷入亏损，从而大大降低社会资本投资兴建机动车检测站的积极性，进而减少检测系统产品的市场需求，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增加。公司针对应收账款制定了稳健的会计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客户资信情况良好且在系统升级和配件维修方面对公司存在较强的依赖性，因此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是，若公司不能按预期收回应收账款，则公司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五）宏观经济变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机动车检测领域。目前，对机动车检测服务需求主要来自于在用汽车，因此汽车保有量的变化直接影响到机动车检测服务需求的变化，并进而影响到对机动车检测系统需求的变化。汽车销售与宏观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虽然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高，我国汽车保有量快速增长，但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发生较大变化，或国家出于交通、环保等因素考虑限制汽车销售和使用，导致汽车保有量增速下滑，则可能给公司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六）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目前是机动车检测系统及联网监管系统行业的领先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占据着主导地位。近年来，随着机动车保有量的增长，国家对机动车检测项目、检测技术和检测标准要求的提高以及节能环保政策力

度的加大，下游市场需求日益增加，推动了本行业的快速发展。随着市场需求的日益旺盛，国内一些原传统的机动车检测设备生产厂商也开始向机动车检测系统集成领域延伸，国外的知名品牌企业也在加大国内市场渗透，行业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尽管公司在产品质量、技术与人才储备、市场开拓能力、服务网络建设、客户资源等方面有较强的优势，仍可能因市场竞争加剧而面临市场份额及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七）遥感检测市场开拓不达预期的风险

2017年7月27日，环保部针对机动车排放超标问题发布《在用柴油车排气污染物测量方法及技术要求（遥感检测法）》控制汽车污染物排放，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公司的遥测式机动车尾气排放检测技术已非常成熟，可实现实时多车道同时检测汽油及柴油车路面行驶时尾气排放状况。但由于目前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未完全落地、遥感检测市场受政策影响较大、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形式且市场竞争较激烈，公司主动控制市场的能力较弱，存在遥感检测市场开拓不达预期的风险。

（八）对外投资不达预期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披露日，公司参与成立北京安迅伟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德州市常盛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兴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70%的股权与昇辉检测20%的股权以及对深圳昇辉检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公司在做出上述投资决策时，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分析，并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但这些项目目前尚处于成立初期，需要持续的资本投入与费用支出，业绩释放尚待时日。若所投资企业未来市场、政策及技术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管理能力与整合能力未达预期，公司的对外投资存在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拟收购中检集团汽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75%股权

2018年10月26日，公司与中检集团汽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检检测”）的股东深圳市兆方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海中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署了《并购意向书》。公司拟收购兆方投资持有的中检检测50%的股权与海中投资持有的中检检测25%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中检检测75%的股权。本次签署的《并购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具体事宜尚需本公司根据有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结果，在进行充分可行性论证及判断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决策；同时，交易各方尚需就交易最终对价、承诺业绩及补偿等事项达成最终的正式交易文件。正式交易文件签署后，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在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前提下实施相关交易。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权受让暂未完成，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

（二）对深圳昇辉检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其20%股权

为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整合市场优质资源，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于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圳昇辉检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与深圳邦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邦企创业”）及杭州卓辉众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卓辉众赢”）就参股深圳昇辉检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昇辉检测”）事宜签署了《关于深圳昇辉检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拟以人民币200.00万元认购昇辉检测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对应股份200万股）。本次增资前，昇辉检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邦企创业与张坤合计持有昇辉检测100%的股权。增资完成后，昇辉检测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邦企创业持有昇辉检测45%的股权，张坤不持有昇辉检测的股权；卓辉众赢持有昇辉检测35%的股权；安车检测持有昇辉检测20%的股权。本次对外投资主要是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以及自身发展需要，有利于发挥各方优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以及品牌知名度，促进公司整体战略长期、持续、高效发展。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权受让暂未完成，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

（三）利润分配

公司于2019年4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21,057,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24,211,44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72,634,32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3,691,520股。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2019年4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5,000.00万元（含6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00万元（含15,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上述额度包括公司已购买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以上现金管理额度自公司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期限一年，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

(五) 终止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4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理财利息收入净额合计3,801.07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项目均处于正常履行过程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拟收购中检集团汽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75%股权	2018 年 10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并购意向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85）
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章程	2019 年 01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1）
	2019 年 01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3）
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2019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2）
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	2019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6）
收购深圳昇辉检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股权	2019 年 03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7）
	2019 年 03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对深圳昇辉检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08）
利润分配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1）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2)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5)
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1)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2)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8)
终止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1)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2)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终止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9)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安车检测	其他承诺	安车检测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激励计划获得的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7年04月26日	2020年05月26日	正在履行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包括公司管理人员、核心研发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销售人员、核心生产人员在内的88名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17年04月26日	2020年05月26日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车佳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若上市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本公司承诺减持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上市公司予以公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承诺将出售相关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上市公司。如未履行收益上缴义务，则上市公司有权停止向本公司发放现金分红，直至按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2016年12月06日	2021-12-06	正在履行
	贺宪宁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对于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如因自身需要确需减持股份的，本人将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且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承诺减持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	2016年12月06日	2021-12-06	正在履行

			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将出售相关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上市公司。如未履行收益上缴义务，则公司有权停止向本人发放现金分红，直至按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5%，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若上市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本公司承诺减持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上市公司予以公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将出售相关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上市公司。如未履行收益上缴义务，则上市公司有权停止向本人发放现金分红，直至按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2016 年 12 月 06 日	2019-12-06	正在履行
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公司合计减持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80%，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前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本公司承诺减持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上市公司予以公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将出售相关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上市公司。如未履行收益上缴义务，则上市公司有权停止向本人发放现金分红，直至按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2016 年 12 月 06 日	2019-12-06	正在履行
浙江华睿中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5%，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若	2016 年 12 月 06 日	2019-12-06	正在履行

			上市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本公司承诺减持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上市公司予以公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承诺将出售相关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上市公司。如未履行收益上缴义务，则上市公司有权停止向本公司发放现金分红，直至按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王满根	股份减持承诺		对于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合计减持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70%，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前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本人承诺减持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上市公司予以公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将出售相关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上市公司。如未履行收益上缴义务，则公司有权停止向本人发放现金分红，直至按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2016 年 12 月 06 日	2019-12-06	正在履行
深圳市中洲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公司合计减持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80%，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前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本公司承诺减持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上市公司予以公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承诺将出售相关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上市公司。如未履行收益上缴义务，则上市公司有权停止向本公司发放现金分红，直至按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2016 年 12 月 06 日	2019-12-06	正在履行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2016 年 11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发行人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的 30 天内,发行人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数量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的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贺宪宁;深圳市车佳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6 年 12 月 06 日	2019-12-06	正在履行
董海光;贺宪宁;敬天龙;李云彬;沈继春;庄立	股份限售承诺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其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於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2016 年 12 月 06 日	2019-12-06	正在履行
贺宪宁;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车佳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洲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满根;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华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及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	2013 年 09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中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		<p>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本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在本人/本公司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贺宪宁</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本人未来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在未来将尽可能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具有合理原因的必要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草案）》、《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应程序并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订立书面的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若本人未来通过收购、新设等方式取得除发行人外其他企业的控制权，本人或本单位将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标准遵守上述承诺。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p>	<p>2013年09月27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p>陈蕴涵;程贤权;董海光;葛蕴珊;何晴;贺宪宁;敬天龙;李云彬;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沈继春;庄</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如果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以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准，若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将进行相应调整，下同)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1、启动股</p>	<p>2016年12月06日</p>	<p>2019-12-06</p>	<p>正在履行</p>

立		<p>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 预警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 120% 时, 公司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 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 启动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则公司应当在 30 日内启动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 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 由公司回购股票 1)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 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 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①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 ②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 1,000 万元。4)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 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 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5) 如公司未能或未履行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义务。(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 (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p>			
---	--	--	--	--	--

			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4) 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允许的其他措施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关于上述增持承诺。			
	贺宪宁	其他承诺	若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或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需为员工补缴社保和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若因未为员工及时足额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而需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遭受的任何损失,且毋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2013 年 09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发行人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发行人将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2016 年 11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贺宪宁	其他承诺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在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发行人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直至投资者的损失基本得到补偿之日(以实际得到补偿的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占提出了补偿主张且主体适格的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的 90%为准),本人及/或本人控制下的发行人其他股东均不得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并放弃发行人在上述期间内发放的现金分红。	2016 年 11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陈蕴涵;程贤权;董海光;葛蕴珊;何晴;贺宪宁;贾帅;敬天龙;李云彬;	其他承诺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016 年 11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潘明秀;沈继春;袁宇杰;庄立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通过大力发展主营业务、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内部控制、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提高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专用性,做到专款专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募集资金到位前,为把握市场机会以及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股东回报。(2)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机动车检测系统、行业联网监管系统面临着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公司未来将凭借技术、方案设计 with 实施、人才、快速反应能力等优势,巩固好公司现有优势产品及地区市场领域,进一步丰富产品线,通过增设服务网点、并购等方式在相对薄弱的地区市场取得突破,扩大产品市场份额,巩固并提高行业地位。(3)加强内部控制,提升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和资产管理,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提升盈利能力。(4)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项规定,制订了上市后适用的《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制定了《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p>	2016年02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护上市后公司全体股东依法享有的现金分红等资产收益权利，提升公司未来回报能力。(5) 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贺宪宁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2、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3、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16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陈蕴涵;程贤权;董海光;葛蕴珊;何晴;贺宪宁;沈继春	其他承诺	1、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 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 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董海光;贺宪宁;敬天龙;李云彬;沈继春;庄立	其他承诺	<p>1、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 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 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2016年02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陈蕴涵;程贤权;董海光;葛蕴珊;何晴;贺宪宁;贾帅;敬天龙;李云彬;潘明秀;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沈继春;袁宇杰;庄立	其他承诺	如违反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的,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作出的上述承诺。	2016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224.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62.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机动车检测系统产能扩大项目	否	11,824.58	0	0	2,004.69	16.95%	2019年11月29日	0	0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900.34	0	103.09	357.87	9.18%	2019年11月29日	0	0	不适用	是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500	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224.92		103.09	2,362.56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0,224.92	0	103.09	2,362.56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机动车检测系统产能扩大项目处于建设期，不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公司已在深圳与济南使用自有资金建立了研发中心，且为实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股东利益最大化考虑，充分利用募集资金，减少投资损失，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终止实施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2019 年 4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理财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其中 1.5 亿元用于现金管理，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2019 年 4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剩余募集资金 3,645.56 万元以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剩下的理财利息收入 155.51 万元，共计 3,801.07 万元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不适用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	--

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1,810,206.51	210,147,944.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9,985,185.95	87,274,178.75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9,985,185.95	87,274,178.75
预付款项	21,623,136.02	18,014,465.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035,667.21	13,491,054.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1,906,108.59	188,073,491.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1,734,724.55	451,483,379.19

流动资产合计	1,081,095,028.83	968,484,514.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947,837.74	29,947,83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077,243.06	50,138,337.62
在建工程	30,869,617.46	31,676,928.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313,758.30	32,529,491.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22,748.98	2,841,95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45,237.05	4,236,57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276,442.59	151,371,125.98
资产总计	1,232,371,471.42	1,119,855,640.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8,824,200.11	119,889,497.11

预收款项	317,210,549.47	246,794,619.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687,485.36	28,596,616.00
应交税费	13,113,541.06	17,166,440.73
其他应付款	7,332,788.61	9,990,510.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5,168,564.61	422,437,683.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9,083.10	1,204,83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9,083.10	1,204,833.11
负债合计	505,947,647.71	423,642,516.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057,200.00	121,057,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828,677.18	227,771,483.14
减：库存股	6,677,827.20	6,677,827.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281,074.98	2,052,470.21
盈余公积	40,240,033.27	40,240,033.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1,071,998.95	290,105,529.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5,801,157.18	674,548,888.88
少数股东权益	20,622,666.53	21,664,234.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423,823.71	696,213,123.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2,371,471.42	1,119,855,640.51

法定代表人：贺宪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云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5,336,396.57	198,381,788.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2,636,383.95	89,267,676.75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2,636,383.95	89,267,676.75
预付款项	12,172,200.20	10,949,215.44
其他应收款	116,474,073.21	101,335,072.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0,058,198.15	183,654,259.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46,677,252.08	1,033,588,012.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097,837.74	87,597,83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13,136.98	3,817,431.7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6,818.74	188,895.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25,370.73	2,160,35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109.26	1,984,079.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920,273.45	95,748,599.49
资产总计	1,244,597,525.53	1,129,336,611.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0,069,916.89	136,584,712.30

预收款项	318,053,619.47	247,821,653.0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5,935,993.15	25,943,038.73
应交税费	12,444,943.12	16,298,585.65
其他应付款	8,983,827.20	7,052,827.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5,488,299.83	433,700,816.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5,750.00	716,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750.00	716,500.00
负债合计	515,784,049.83	434,417,316.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057,200.00	121,057,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8,345,283.48	228,288,089.44
减：库存股	6,677,827.20	6,677,827.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240,033.27	40,240,033.27
未分配利润	345,848,786.15	312,011,799.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8,813,475.70	694,919,294.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4,597,525.53	1,129,336,611.8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2,411,308.01	82,244,273.84
其中：营业收入	122,411,308.01	82,244,273.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3,327,840.56	72,149,105.19
其中：营业成本	65,248,652.65	41,478,861.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79,077.09	1,182,983.44
销售费用	11,876,912.90	9,701,288.71
管理费用	16,871,801.98	14,721,501.58
研发费用	7,494,027.72	6,669,336.41
财务费用	-583,955.61	-990,168.6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50,750.45	203,485.51
资产减值损失	741,323.83	-614,697.90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6,251,686.72	4,359,659.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41,108.80	3,263,443.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23.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76,262.97	17,780,895.21
加：营业外收入	6,212,166.38	164,746.23
减：营业外支出	648.11	58.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87,781.24	17,945,582.80
减：所得税费用	6,062,880.14	3,196,553.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24,901.10	14,749,029.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24,901.10	14,749,029.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66,469.49	14,749,029.75
2.少数股东损益	-1,041,568.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924,901.10	14,749,029.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66,469.49	14,749,029.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1,568.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6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6	0.12

法定代表人：贺宪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云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1,413,888.47	81,807,380.63
减：营业成本	67,383,472.71	45,583,863.14
税金及附加	1,285,645.81	750,472.00
销售费用	11,456,850.33	8,517,301.81
管理费用	12,177,542.88	12,064,070.10
研发费用	6,251,429.70	6,613,795.40
财务费用	-587,363.11	-991,753.5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44,380.42	202,681.09
资产减值损失	163,001.32	-616,186.09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6,161,486.71	4,354,659.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41,108.80	3,263,443.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885,904.34	17,503,920.68
加：营业外收入	6,188,604.74	161,475.36
减：营业外支出		0.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074,509.08	17,665,396.03
减：所得税费用	6,237,522.30	2,886,643.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36,986.78	14,778,752.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36,986.78	14,778,752.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836,986.78	14,778,752.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663,663.23	93,448,797.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40,736.71	4,354,65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87,780.98	2,303,98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92,180.92	100,107,437.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428,016.22	76,629,556.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57,750.61	26,460,512.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21,567.37	8,405,09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37,207.62	14,091,56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744,541.82	125,586,73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47,639.10	-25,479,299.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3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07,575.32	3,459,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707,575.32	353,459,2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809.90	2,934,145.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	3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088,809.90	352,934,14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8,765.42	525,104.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57.87	3,542,965.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57.87	3,542,965.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6,234.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6,234.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376.43	3,542,965.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36,028.09	-21,411,229.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086,024.58	386,105,92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822,052.67	364,694,690.3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625,622.75	93,148,797.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40,736.71	4,354,65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74,596.13	2,362,59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540,955.59	99,866,055.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685,867.85	82,118,213.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93,822.98	22,246,668.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13,904.60	7,928,58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81,927.94	13,786,80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875,523.37	126,080,27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65,432.22	-26,214,220.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3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07,575.32	3,459,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707,575.32	353,459,2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56.93	1,167,705.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	3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514,256.93	351,167,70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3,318.39	2,291,544.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57.87	3,542,965.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57.87	3,542,965.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6,234.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6,234.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376.43	3,542,965.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028,374.18	-20,379,710.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319,868.55	384,691,60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348,242.73	364,311,892.38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董事长：贺宪宁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